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 收到张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个人原因,张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 副总经理的职务。辞职后,不在公司及控股、参股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 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其辞职报告自 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,其辞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张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7,640 股,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或仍在履行中的个人承诺事项。张宇先生辞职后,其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